

雀 醉

The background of the cover is a dark, moody illustration of a forest at night. A crescent moon is visible in the upper left portion of the sky. The trees are rendered in shades of dark green and black, with some highlights suggesting foliage. A large, white, triangular shape points upwards from the bottom center of the cover, creating a stark contrast with the dark background.

丘 峰 著

花城出版社

醉雀

丘 峰著



醉 雀

丘 峰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940毫米 32开本 9.25印张 1插页 120,000字

1991年11月第1版 1991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170册

ISBN 7-5360-0763-9/I·685

定价: 3.50元

序

范若丁

我同丘峰是老朋友，操的都是笔墨生涯，有个时期还在同一个编辑部共事，朝夕相处，不可谓不了解，但我却一直认为他是写文艺评论的，很少注意他的散文作品。直至他的散文要结集出版，并要我写个序，我才一惊，原来他在散文创作上的收获亦如此丰富了！读过他的稿子，我不能不佩服他笔耕之勤奋和感应生活之锐敏。

丘峰的散文写得很朴实，朴实得像一个行走在梅山梅水间的未被尘染的客家青年对故乡、对生命、对大自然发自内心的咏叹。没有雕饰，不加渲染。他看到的景色，天趣盎然；他听到的声音，天籁悠远；他将其写在纸上，

自然呈现出一种天趣与天籁融成的朴实的美。

丘峰对故乡、对生命、对大自然爱得真挚而真切。也许他的创作意图原本是想赋予他写的事物以哲理，以寓意；也许他原本想将成年人的思辨色彩涂抹到儿时的记忆上，赋予他写的事物以善恶美丑的象征意义；也许他已实现了他的创作意图，但作为我这一个读者，我只看到了爱，只看到那带着童稚气的令人心醉心疼的爱。他写牛、虎、雀、蛇；他写竹、桃、松、芒，不管是颂扬也好，鞭挞也好，我感受到的都是爱。他赋予这些事物的象征意义是苍白的，他的爱则是深沉的。他对镂刻在儿时记忆上的一山一水，一草一木，一禽一兽，一颦一笑洋溢着热情与眷恋，他的笔表现的就是这种不可遏止的热情与眷恋，其他均退而次之。丘峰不要为此而感到遗憾。感情溢于思想的量杯始能成为艺术。

这本集子分两部分：“客家风情”和“羊城夜记”。“客家风情”多是写作者少年时代在故乡客家山区的生活，“羊城之夜”表现的则是城乡开放改革后的各种图景，因此这本集子的时空跨度比较大，读后难免不激起历史沧桑

感，发人深思。透过“羊城之夜”中的一些文章，可以感应到作者投身于沸腾的新生活的喜悦，可以看出作者文笔之敏捷，但其中有些文章似为趋时应势之作，缺乏深度，缺乏感人力量。

丘峰是散文创作园地中的一位勤奋的耕耘者，捧读华章，确知其“字字皆辛苦”。但作为老朋友，我仍然要说丘峰散文的文字，还需要多下些功夫。我认为，散文的文字应该是美文，比起文学的其他门类，它的文字应该要精粹、更凝练、更具有美感。

我也是学写散文的，当丘峰的第一个散文集面世时说这些话，为的也只是共勉罢了。

1990年5月于羊城

目 录

序..... 范若丁

客家风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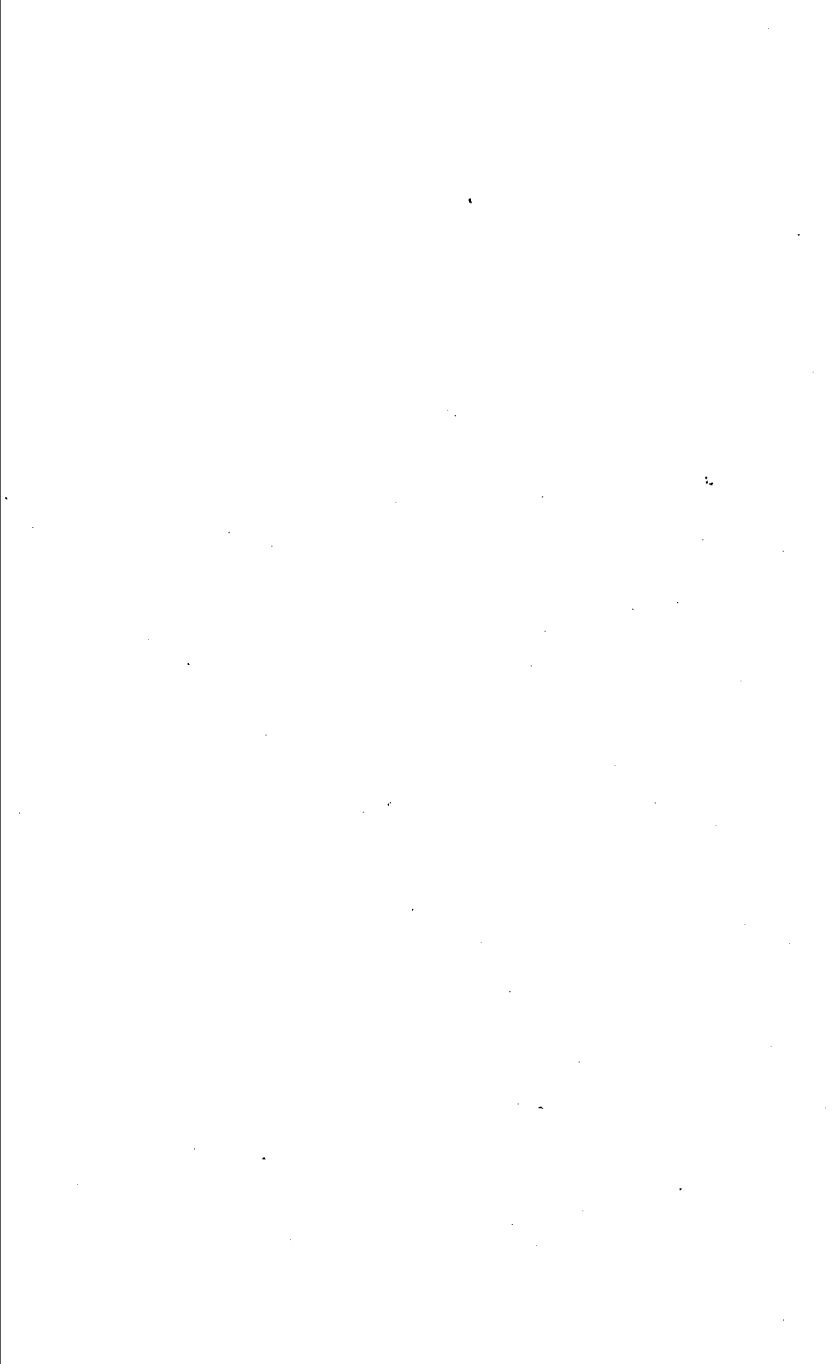
人牛.....	3
醉雀.....	12
虎威.....	21
捕蛇轶事.....	31
竹林之恋.....	37
虎趣.....	44
故乡门前那棵松.....	54
野芒.....	66
桃花的遐想.....	74
晨鸟.....	80
望梅山话.....	99

客家风情·····	116
绿色的流云·····	126
梦中的古榕·····	134
梅江情·····	141
红棉礼赞·····	149
梅江夜曲·····	158
山野晨墟·····	172

羊城夜记

花市·花事·····	179
龙舟竞渡话端阳·····	188
神秘的沙头角·····	193
永远的哭泣·····	218
金桔·····	226
在弦笙歌声中·····	232
端阳忆·····	240
羊城夜记·····	248
乐在东方·····	262
春节记趣·····	272
古榕食屋洞中仙·····	279
后记·····	285

客 家 风 情



人 · 牛

刚写下这个有点滑稽的题目，站在我肩后窥视的女儿“噗哧”笑了。她拍拍我的肩：“哟，写你呀，爸！”

我确实也是一头牛：我生肖属牛；在家里我也是牛。女儿常常不无骄傲地回忆遥远的往事：“我小时候呀，最喜欢一头牛……”她常常要我学鲁庄公的样子伏在地板上，她骑在我这“牛背”上，学着我儿时骑牛吹笛的姿态，嘴里愉快地哼着：“我骑着牛儿过草原……”十五岁了，她开始真的喜欢我这头牛和我心中的牛。莲藕般的嫩臂围着我的脖子：“爸，你写牛吧，我还真想你神话般的牛呢！”

我爱牛。儿时，我有过一头神话般的牛。那时我还不认识鲁迅，当然也不知道他所赞美

“俯首甘为孺子牛”的牛；更不知道鲁迅就是一头“牛”，吃的是草，挤出的是牛奶和血；我喜欢牛，是因为我和它交上了朋友，我们互敬互爱——它通人性。

这牛便是阿黑。阿黑是我取的名字。阿黑是土改那年来我家的。胜利果实，四家人共有，我家分到它的一条腿，其时年仅两岁。没多久，那三家都买了牛，我家便买下阿黑的另外三条腿。我们一家喜不自胜。想起以往我家几兄弟当牛拉犁的情景，如今我们对阿黑的挚爱就可想而知了。

阿黑腰圆肚壮，牛颈粗壮，坚实有力，弯月形的牛轭套在颈上，稳当着力，拉起犁来腿步稳健，整日不息。阿姆连连称赞：“好牛，好牛！”农忙时节，阿姆常用酒糟糯米粥喂它，外加几个鸡蛋；有时用一只四五十斤的南瓜拌酒糟，给它补身体；我这个小牛倌还要到山涧溪旁割嫩草，夜间放在牛栏间给它当夜宵。每当我进牛栏时，只要唤一声：“阿黑！”它便赶快爬起来，迎上前，像灯泡大的黑眼珠子射出喜悦的光，直注视着我的眼睛。它并不马上吃草，而是把头伸过来，长长的红舌头舔我

的手，然后才悠闲地吃夜点。

阿黑为我家的兴旺发达立下了汗马功劳。我家结束了把番薯当饭吃的局面，跟可恶的“硬饭头”（猴头）、香蕉根永别了。我们三兄弟还上了学。

阿黑在与家人、村人的相处中形成了爱憎感。按乡俗，一般牛到两岁时便要穿牛鼻圈，以便装牛绳好教会拉犁拖耙。别的牛在用刀刺穿鼻孔时往往嚎叫暴跳，血流满地，骇人极了。尤其是穿牛鼻圈的李铁拐，他把尖刀插进牛鼻时还要猛卷一圈，说是使牛鼻孔大一点，好牵，其实他在牛鼻下面摆了一个盆，好让牛血流多一点，烧来吃。轮到阿黑时，李铁拐左手揪头，右手执刀。我连忙闭上眼睛。然而牛没有哀鸣，人却惨叫一声。原来阿黑把头一沉，双角便抵了过去，李铁拐四脚朝天，自己鼻子里倒流出了血。阿黑冲出去，飞奔一圈。它似乎出了气，知道这一刀是非挨不可的，又回来了。它把屁股对着李铁拐，站在阿姆面前，顺从地低下头。阿姆抖索索地操起尖刀，摸着牛鼻，几乎是闭着眼，一刀扎过去，鼻孔刺穿了！阿姆定了定神，利索地把半月形的铜圈穿进去，再

系上牛绳。在这中间，阿黑没有嚎叫，没有眼泪，甚至没有呻吟。反而伸出带血的舌头，舔阿姆的手。我和阿姆都同时“哇”的一声心疼地哭了。

可阿黑的灾难远不止于此。有一天夜阑人静的时候，我在酣梦中猛然听见屋瓦上一阵沙沙雨声，时值暮春，我想是否冰雹袭击，怕牛冻着，正想起来点豆油灯去看牛，但一会儿响声停了。我想大概不至于是冰雹吧，冥冥中又睡着了。蓦地，我听到阿黑“咩——”的长鸣，带着几分凄凉。我猛地翻下床，就冲向屋后的牛栏间。牛栏间空空如也！简直是五雷轰顶，我脑海中掠过一念头：贼偷牛了！原来刚才屋瓦上的沙沙声是偷牛贼撒的碎沙，以试探主人是否熟睡！蓦然间，又传来一阵牛的哀叫，凭我的感觉，牛在屋后老虎坑。偷牛贼都是心狠手毒的，他们往往把牛牵到深山，一斧头劈在牛头上，牛便凄然倒下，他们熟练地三挖两剔便把牛肢解了，挑了牛肉上遥远的墟镇出卖。倘若碰到有人来夺牛，他们往往顺手照头一斧，一并解了肢体，埋在地里。当下我没想到这些危险的境况，凭着我对山村的熟悉，摸黑往老

虎坑冲去。阿黑听到我的呼唤，又哀叫起来，整个山谷也颤动起来。突然我听到偷牛贼一声断喝，紧接着阿黑尖叫一声，一团黑乎乎的影子往深山里钻，我还看到一个黑影亮开手电，一把利斧故意在手电光柱上晃动。我明白阿黑的尖叫是偷牛贼用锥子猛扎它的屁股，这是他们偷牛的绝招。这样一家伙便使牛疼痛难忍，飞奔往前。我省悟到我再往前的危险，我一扭身，冲着村子高喊：“偷牛贼来了！”顿时，全村人亮起灯，点起松香火把，往老虎坑汇集。牛不叫了，我知道是贼人把黏性极强的麦芽糖块塞进它嘴巴，这是贼的惯技。但同时我也放心了，他们不可能匆忙杀牛。村人也有捉偷牛贼的经验，前面呐喊，两侧迂回。终于捉住了一个。在火光中一看，人们怔住了：这人正是李铁拐！他没逃脱，是因为仓皇中被阿黑一头撞倒在地上。阿黑以它的机智，虎口余生。此后阿黑碰到李铁拐，总是停住脚步，怒目而视，同时把头一沉，准备用两只尖角挖他的心。有一次在山间小径，牛人狭路相逢，阿黑在李铁拐慌张擦身而过时，猛回头，用角尖把他挑下山坑……

我放牛简直没花多少力气，甚至是一种享受。别人放牛总是疲于奔命，从这个山岗追到那个山岗，稍不留意，牛便跑得无踪无影。我的阿黑性格可温和了。春天，我喜欢到梯田沙地里挖刚绽出的嫩生生的花生芽，炒着吃既脆又鲜；还喜欢循刚绽出土的芽去挖番薯，这时的番薯甜得似蜜；夏天割完草，我就跳进山涧里去摸鱼，或者到深草丛中去捉乘凉的蛤蟆，总是一串一串的；秋天我喜欢上山采野果，像绯红贼亮、挂满枝头的野柿子，成串成串的，摘来就好吃；每当我离开牛的时候，我只要大声说：“阿黑，我去啦！”然后拍拍它的头，指指路边的一棵大松树。阿黑总是仰头粗粗地“哎——”一声，舌头往我手上一舔，扫着尾巴，扭头就自顾吃草去了。待它吃饱后，它就回到大松树下等我。

尤其令我感动的是每当我下午放学时它等候我的情景。小学在深山的尼姑庵里，有五六里山路。下午上学后我们还要割一担草，晚上喂牛，因此总是回得迟。这时候有些小伙伴们就忙于在山间寻牛。而我的阿黑却用不着找，它总站在村口大榕树下，只要我一吹牧笛，它

就会回牛栏。不过有时也有例外，有一天傍晚，我站在家门口禾坪上吹牧笛时，只听村口阿黑发出一声沉重的回音，却不见它回来。我连忙赶过去，阿黑垂下头，似乎在淌泪。我心里一惊，不知出了什么事。我拍拍它的头，它一扭头就往山里走。阿黑走到陡坡前，站住了，对着山涧“咩”了一声。奇怪的是，山涧里也传来一声凄然的牛叫。我明白了，原来是阿花不慎掉进深涧。

自从阿黑引我救了阿花后，阿花性情温驯多了。它们似乎成了好朋友，一道吃草，一道休息，甚至还常常淘气，互相抵角斗着玩。阿黑跟阿花厮守在一块，简直形影不离。有一次阿花拱了阿黑的屁股后，它们便厮打起来，阿花身壮力大，阿黑输了，扭头撒腿便在山岗上飞奔，阿花紧追不舍，跑得气喘吁吁。我气得呼哧呼哧的。阿黑跑了几圈后，回到大松树脚下站定了。阿花猛追过来，它却纹丝不动。倏地，阿花头一昂，前腿一蹬，双腿猛卡在阿黑背上，它的全部身躯几乎压在阿黑身上。这畜生太欺人了！我气愤极了，抓起扁担要扑过去跟阿花拚命。阿梅紧紧拉住我的手，吃吃笑了。她低